

5

# 海慎宗教叢書

## 耶 穌 論

陳兆恩 譯

第 二 種

私立進德女中初級中學

青年協會書局出版

# 書叢教宗慎海

## 論 穌 耶

譯 恩 兆 陳

種 二 第

版 出 局 書 會 協 年 青

書叢教宗慎海

論 蘇 耶

譯 恩 兆 陳

行刊局書會協年青



## 海 慎 叢 書

海慎叢書係由海慎基金委員會主持，聘請美國宗教思想界名家撰寫的。它的目的是以明顯簡括的文字，闡發基督教基本教義，以作今日基督徒生活的指導。書由美國青年協會書局出版，現由本書局全部翻譯，其目次如左：

- 第一種 基督教和我們的時代 (John C. Bennett 著)
- 第二種 耶穌論 (Mary Ely Lyman 著)
- 第三種 上帝論 (Walter Horton 著)
- 第四種 宗教生活 (Georgia Harkness 著)
- 第五種 怎樣促進世界基督徒團契 (K. S. Latourette 著)
- 第六種 祈禱與崇拜 (Douglas Steere 著)
- 第七種 教會的意義和使命 (George Stewart 著)
- 第八種 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的社會 (E. F. Tittle 著)
- 第九種 人的真諦 (Robert Calhoun 著)
- 第十種 基督教信仰和民主主義 (Geo. Vlastos 著)
- 第十一種 爲什麼要研究聖經 (W. R. Bowie 著)
- 第十二種 真體和宗教 (H. P. Van Dusen 著)



## 目次

引言	一—五
第一章 耶穌的生活故事	一
第二章 耶穌的教訓	一六
第三章 耶穌自己的宗教經驗	二六
第四章 耶穌怎樣想他自己	三四
第五章 耶穌的創見	四〇
第六章 耶穌在歷史中的解釋	四六
第七章 耶穌對於今日的意義	五八





## 引 言

在這混亂不安的時代，好多人感覺着爲了經驗上的需要，不得不將耶穌的意義重新探究一下——那就是探究耶穌究竟要怎樣的幫助我們去應付目前艱難的環境？近年來出版了不少新書，都是一致地認爲如果人們對耶穌能夠了解，能夠順從，那耶穌的教訓和他的生活對人們便有極豐富的意義。在這個時代，這些新書能夠這樣發揮耶穌的要旨，自然絕不是根據於神學的論斷。例如英國的新聞主筆兼評論家穆（J. Middleton Murry），美國的小說家奧斯丁（Mary Austin），意大利的傳記家巴比尼（Giovanni Papini），俄國歷史家墨列扣斯基（D. S. Merejkowski），英國經學家格羅佛（F. R. Glover），美國的論說家克蘭（Winifred Kirkland），英國著名詩人曼殊斐爾（John Masefield），美國的新聞主筆兼詩家馬爾斯（Don Marquis）等，只不過是比較顯著的幾個人。他們是不研究專門的神學的，他們憑着戲劇、詩歌、

傳記、或論文把這位偉大的耶穌——即他們所藉以解決人生最深刻的問題的——加以新鮮的描寫。爲着適合這種普遍的探討，本書的目的就是要從研究耶穌的生活與教訓中，發現出他對於我們的意義。

★

★

★

本書所研究的有兩類問題：第一類問題是屬於歷史方面的。如耶穌究竟做些什麼？教些什麼？他自己宗教經驗的性質是什麼？他所說的上帝國是什麼意思？他自己有沒有想到他是猶太人的彌賽亞？他是全世界的救主？他是新宗教的創始者？他的教訓是出於自己的創見，抑係從古先知或拉比的遺教中選出來？

另一類問題是關於耶穌對我們的意義方面。穆勒 (J. Middleton Murry) 在所著『天才的耶穌』 (Jesus, Man of Genius) 一書的序言裏說：『使我迫切地盡心探求耶穌的一個時候已經到了。』其實，凡有思想的人都感覺到這種迫切的到來。人們對於一個能使歷史改觀的大人物，是不可不注意的：不但從歷史方面去注意他，而

且也注意他對於我們的意義。有了這樣的思想，便會發生以下的問題：耶穌對於我們的重要性是不是唯一的？他的教訓是產生於二千年前簡單的農業社會裏。他是否能適合我們今日複雜而混亂的世界？他的死，何以認為與我們最有關係的，且比較過去任何宗教領袖的死更覺重要？

第二類問題的答案既有賴於第一類問題，所以我們應當先從歷史方面下手，把我們所知道的關於耶穌的一切全部記下。但我們並不單從表面上解釋耶穌的工作和言論，我們必須更深一層探求隱在工作 and 言論後面的經驗，以及他自己內在的生命。

要從歷史方面去研究耶穌，必須有所依據。第一，我們要決定記載耶穌生活和教訓的福音書是否可以做我們充分的根據？但如果我們以其他古代的傳記為從歷史上研究耶穌的根據，我們就當審慎地鑑別其所載的事實是否可靠。我的意思是：要從歷史方面去研究耶穌，應以符類福音書所記載的為根據，（按符類福音書即指馬

太、馬可、路加），因為符類福音書記載當時耶穌的情形，最爲可靠。符類福音書的記載不是傳記式的，專記耶穌的言行，它却以客觀的方法，寫出耶穌怎樣行和說什麼。稍有思想的讀者讀過了福音書以後，就能領會到他那超越的人格。至於他那高深的思想，宗教上的真知灼見，以及含義深長的言論等，都可以在記載裏看出來。凡一個人能夠細心閱讀，就可以相信耶穌的人格瀰漫在福音書的記載裏。

本書不是要按部就班的討論耶穌的事蹟，也不是要討論福音書成立的次序，更不是要研究三種福音的相互關係，或其寫述的先後。我們的目的：最重要的，在於承認這些福音書所記的事實。雖然福音書所記載的事實，有的方面很多，有的方面很少，但是所記載的，却都是比較重要的部分。例如福音書把耶穌穿什麼衣服，外表怎樣，住什麼房子，以及每日早、午、晚做些什麼事情，記載得很少。但當日耶穌的生活，與我們關係最重要的，却記得很多：如他怎樣解釋生命的意義，怎樣對待所教訓的一般民衆，他行爲的性格怎樣，他思想的性質怎樣，他提出意見的方式

怎樣，以及他所依賴以範圍他的生活的宗教信仰怎樣等。

要對福音書加以真實而適當的批評，必須對於福音書所表示的那種經驗之品質具有充分的了解。這些福音書具有一種真實性，那是比事實記載上的小節更覺重要的。但這並不是說，我們不要各種事實上的憑據。因為從福音書中，我們也知道耶穌怎樣對待小孩；他所尋求的門徒是那一類人；他對那些吹毛求疵者所問的問題怎樣答覆，他怎樣地對付反對他的人。此外我們也知道一些他在公開或單獨時的崇拜習慣，以及很多他生活上的日常經驗。自然有許多傳說附會在他身上，所以我們承認不能把他每天或每週的工作毫無遺漏地按次敘述。但要緊的是，福音書記載耶穌是怎樣的人，却完全是真實可靠的。



## 第一章 耶穌的生活故事

耶穌的兒童生活，我們知道得很少——僅僅知道他生長在拿撒勒城裏一家很貧乏而又有幾個孩子的家庭裏，那就是木匠約瑟和他妻子馬利亞的家庭。在猶太，像這樣的家庭崇奉宗教極爲虔誠，對於宗教上各種節期和宴會，也必嚴謹遵守。普通一個猶太的家庭，必教孩子熟讀希伯來經典，這可以從耶穌後來說教時每每引徵經典一事去證明的。

不僅耶穌的熟悉經典可使我們推知他的兒童生活，就是他所說的許多比喻也可證明他對於家庭生活的各方面都是很熟悉的。他知道一個節儉的家庭在失去一塊錢時的情景怎樣，又知道鄰舍們幫同尋覓以及尋獲後的態度怎樣；他知道兒女向父母有所要求時，以及父母答應兒女的要求時的心理怎樣；他知道酵母對麵粉的作用；點燈何以須先準備加油；舊衣要用什麼布去補；鄰家在困難時求助的情狀怎樣。至

於婚姻、喪葬、以及做買賣等，他都知道得很詳細。這些比喻可以顯示出，他必會和一般平民爲伍，並細心觀察，深知彼等的慾望和情感。

凡曾到過拿撒勒的人，更可以明瞭耶穌在兒童時的其他方面的生活和經驗。拿撒勒的那種小村落，使我們想起耶穌的許多生活背景。今日的拿撒勒和往日一樣，是處在四面皆山之中。其稍有不同者，即現今的拿撒勒距自北至南的巴力斯丁大道較遠一些。你如攀登村後的山巔，更可遠眺南方的以斯德倫大平原（Great Plain of Esdraelon），東方的約但流域，和北方的黑門山（Hennon）種種遠景，歷歷如繪，如窺一幅清幽悅目的圖畫。至於居民，目前雖不甚多，但在耶穌時代，村落當很稠密，恰如今日有人看到北方雪白的利巴嫩山，必可記憶到希伯來小孩常唱的那首民歌：

舉目望高山！ 何處覓吾援？

吾援自主來， 彼能造天地。



（譯者按：此歌載在詩篇一百二十一篇）

耶穌既生長在此山明水秀之地，所以其談話中屢屢嘆賞自然界的優美。如他看到山野的百合花，便感覺到這花比最榮耀的人更美；他也知道天時將變化時的象徵，如晚霞所表現的意義。至於在山林中的麻雀與飛鷹在行動上怎樣地不同，狐狸怎樣地營巢，農夫怎樣地耕種，芥子成長怎樣地迅速，這些情形他都知道的很熟悉，所以屢次在談話中提出。

除了上述在拿撒勒的兒童時代的生活經驗外，其次便要論到耶穌對於當時民衆心理上特殊問題的認識。原來拿撒勒城位於自埃及通北方的通商大道上，那時不但敘利亞、埃及、和腓尼基等地的商人往來不絕，就是羅馬帝國的軍隊也隨時在那邊經過。所以拿撒勒不能說是一個偏僻安靜的地方，而是一個接近通商大道的要鎮。耶穌既生長於此，自必時常聽到人們談及被外邦人征服的痛苦，或打倒羅馬帝國的呼聲。耶穌既在街頭市隅聽到了這些憤慨的言論，他自然會想起猶太人在宗教上的

遺傳，以及這種遺傳對於當時政治局勢的關係。

照猶太的風俗，耶穌的父親既爲木匠，他自然要跟着學習木工。但當耶穌長大以後，他認爲學習木匠不是主要的工作，他唯一的興趣，是要做一個遊行的傳教師。

於此可以推想，耶穌之所以不願學習木匠，而願意選擇傳教師的工作，必然有感於當時宗教上的思想、行爲腐化的情形，因爲當時的宗教實在毫無活潑的氣象。且當耶穌的時代，猶太教因見解不同，分成兩派：卽默示派和守法派。默示派自先知宗教脫胎而來，他們對現世界完全絕望，認爲人生問題的解決，惟有希望於其他世界或神的降臨。所以這一派可以說是厭世派。原來數百年來，猶太人受外族的壓制虐待，以致喪失其對於宗教文化獨尊的期望，其結果便對現世界抱失望的態度，因而寄其唯一的希望於神的降臨於人世間，親自按照公義治理世界。這種見解，充其極，使默示派的思想流於虛無幻滅，因而把從前先人所提示的歷史完全忘却，

而夢想其他世界的實現。

守法派發生較晚，他們所見到的是先知宗教的另一面。他們對於宗教的見解，太偏重於行爲的一面。他們對人的一舉一動，雖至最微細最瑣屑的行動，亦必有所規定。且人人都當遵守這種規定，不得有所違犯，始得稱爲完善。所以結果就使人人度着刻板無味的生活。默示派的危險在於忽視現實生活，而專希望於其他世界。守法派的危險在於過分重視現實生活，固執於一切瑣屑的行爲，故其結果多斤斤於無聊問題的爭辯，如安息日可以行多少路？雨水是否可充宴會時盥手之用等。在這兩種極端不同的派別外，還有很多的猶太人抱着高尚的宗教態度，如法利賽人在追思過去時代以色列人的光榮，因而對於未來抱無窮的希望。這一類人如西面、亞拿、施洗約翰、和耶穌的父母等，都抱着堅固的信心，虔誠的態度，和熱切的希望。如路加福音所記，祭司撒迦利亞在稱頌『清晨的日光』時，曾表示他的希望，他希望這光照射亮坐在黑暗中的人，使他們的罪得赦，知道了救恩，並走上了平安的

道路（路加一章六十七節）。這等人還能保持過去大先知所指示的高尚的理想和高尚的目標。所可惜的是，那最有勢力的默示派和守法派都缺少高尚的概念和創造的能力，比之主前七八世紀的先知時代，相差甚遠。所以當這個時候，一個富有新鮮意義的宗教，實在是人們所急需的。這種宗教，務須能把希伯來人原有的先知宗教所着重的倫理原素加入於新的意義和新的創造力之中。

和耶穌同時的還有一人，他也想復興宗教，發揚先知所提示的種種理想，這人便是施洗約翰。他選擇一種刻苦絕慾的生活，就是偕其門徒隱避於深山荒野中，和他們談經說道。他對耶穌的影響，最明顯的便是使耶穌就他行洗禮。這種洗禮，原為猶太教的一種潔淨的儀式；施洗約翰雖仍採用這種儀式，但他的用意却稍有不同。他認為洗禮是一種悔改，或重生進天國的象徵。

各種記載上都承認，耶穌受了約翰的洗禮後，並未跟着約翰，却走他自己的路，開始幹他的傳教師的工作。他和約翰不同之點，就在於他認為他應到各城各鄉

傳道，不是避居於深山荒野中。因為如此，他在生活方面亦不同意於那種刻苦自持，不求衣食的方式。他的生活，完全和一般人相同。所以有一次，他曾因飲食問題，而被反對派所議論。

耶穌的工作方法和對待民衆的情形，都在福音書內先後記出。我們看到他有時在會堂裏說經，有時在門口擠滿了聽衆的屋子裏講道，有時則往來於海濱上教訓人。就大體而論，他的工作像是一個巡迴教師的工作。

福音書裏所記載的耶穌究竟是怎樣的一個人呢？第一，我們可以看到他是一個對於宗教有深思遠慮的人。凡他所要傳的道和所計劃要實行的方法，都是他在寂靜的曠野中經過反覆的思慮而得到的。所以他所說的話是何等的有勇氣、有決斷。凡讀過他在曠野受試探的故事的，都能看到那種經驗之影響他的心靈何等深刻！所以他奮勇開始傳道的時候，他就很確定地說：他看見撒但自天落下，因此他必須盡力地去同這種惡勢力奮鬥。他的演講雖受一般民衆的歡迎，但他却覺得他的到來是

要在地上放起火來，不是要使地上和平，乃是要使地上起了爭鬥。他所傳的福音，便是要叫家庭紛爭，如兄弟同姊妹相爭，子女同父母相爭。他曾懇切地說：『我要把火丟在地上。倘若已經燒起來，不也是我所願意的嗎？我有當受的洗，還沒有成就，我是何等的迫切呢！』他對於要跟從他的人，總是很懇切地告訴他：應當先把代價估計一下，因為跟從他是要遠離家庭的。當時的惡勢力想阻止他的工作，所以便有他的族人驅逐他出境，甚至他的家庭也疑他是在發狂。但他却認為凡是應當由他去傳揚的，那就非傳不可。因此他便轉向耶路撒冷前進。當最後的苦景呈現在他眼前的時候，他還是願意犧牲一切，不願屈服。

其次，照福音書所描寫的，他是具有大無畏的精神，向當時一般人所認為善的標準去盡力挑戰。他那種獨立自在的態度使他敢於作坦白的表示說：

「耶穌在屋裏坐席的時候（在稅吏馬太家裏），有好些稅吏和罪人來與耶穌和他的門徒一同坐席。

法利賽人看見，就對耶穌的門徒說：你們的先生爲什麼和稅吏罪人一同吃飯？耶穌聽見，就說：

「健康的人用不着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經上說：「我喜愛憐恤，不喜愛祭祀。」這句話的意思，你們且去揣摩。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馬太九章十節至十三節）

他這種獨立不移的態度，使他能和貧窮的人或被社會所嫉視的人同處。他反對當時宗教上多數不合理的習慣。他的選擇律法上的重要部分，而拋棄其不重要的部份，他的指摘當時宗教上的種種虛偽和假冒，使人感覺到他所說的話裏面滿有超越一切的內在的權威。福音書上記着說：

「因為他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他們的文士。」（馬太七章二十九節）

耶穌這種對宗教上自由坦白的批評，是由於他對民衆有深刻的了解。他知道徒用寬恕的態度，不能鼓勵民衆信從他。他看出當時的領袖實是盲人引導盲人。他也看見那些裝作敬虔的人，其實他們所洗的僅僅是杯子的外面。他知道彼得狐疑與直率的性情，所以對他的反對絕不驚異。他看到富人是怎樣的難進天國。總之，他對於民衆的觀察，是極爲敏銳正確。這在符類福音書中已有詳細的記載。但第四福音

書於此，却記得更明白。他說：『他知道人心裏所有的』（約翰二章二十五節）。其次，我們看到他的觀察民衆所以能這樣深刻，這樣正確，實由於他認識到人類的本性有互信的可能。他自己所行的，都是他所說過的，他把人生的道路講解的很清楚。他再三地勸勉人去作上帝的兒子，他認爲這種生活方法是人人都能使用的。在撒種的比喻裏，我們可以看出來，耶穌知道人們了解他的教訓的程度有高下的不同。但他也不強求人人對於他的教訓有同樣的認識。在他所選擇的門徒中，有一位是屬於被人嫉視的稅吏的。耶穌對於迦南婦人的辯訴並不加以拒絕，但他却回答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給你成全吧！』（馬太十五章二十八節）在娶親的筵席比喻中，耶穌明白地指出最後的選召是『不論善惡的』（馬太十二章十節）。他相信，若人們的信仰能夠達到堅決不移的地步，必可解脫一切的懼怕和身心方面的疾病。當那患十二年血漏病的婦人來向耶穌求治的時候，據福音書上說，『她是恐懼戰慄的』（馬可五章三節），但是當她將『實情完全告訴他』



的時候，她却得到了有力的回答：『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的回去吧！你的疾病痊愈了』。

耶穌對於人們有深切的認識，而人們對耶穌也有堅決的信仰，這兩者是相互聯合的。在路加裏所載的耶穌和撒該的故事，是描寫得最爲精彩明白的。稅吏撒該極想見到耶穌，但因爲人擠得太多，他身子又矮，只好爬到樹上去看他。查當時的一班稅吏，多半是貪污的，喪失良心，而爲社會所不齒的。但是耶穌的觀察却全不在此；原來所觀察的，不是一個人表面的職業，而是他內心所蘊藏着的熱誠。這種熱誠，可以逐漸發展，使他的整個生命取得新的原素。路加福音記載這事說：

『耶穌到了那裏，抬頭一看，對他說：撒該！快下來，今天我必住在你家裏。他就急忙下來，歡歡喜喜的接待耶穌。衆人看見，都私下議論說：他竟到罪人家裏去住宿。撒該站着對主說：主啊！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我若訛詐了誰，就還他四倍』。（路加十九章五節至八節）

我們既明白了耶穌的教訓，我們還需要關於他的工作的記載：如他在宗教上抱

着懇切的期望；決意捨棄他所認為應當捨棄的；他的毫無顧忌的向所謂『善的標準』挑戰；他的對於民衆的正確認識；他對於人類的可能性的確信；他的工作中的強有力的原素——即能解脫人類的恐懼與疾病，且能使之得到新生命的——這些都是他的工作的重要部分。

福音書雖未將耶穌的工作逐一順次予以記載，但我們儘可從福音書中得到關於他的傳教事蹟的大概。他開始傳道是在他本地的拿撒勒會堂，後來又有好些時候向外演講。他常到的地方，大半是在加利利省提比亞湖邊一帶。他也有好些時候獨自往幽靜的地方去禱告，有時也同着他最密切的十二門徒同去。他的人格和言論深深地印刻在一般民衆的心裏。但他那種大胆的毫無畏忌的反對當時流行的宗教觀念與儀節，却使當時宗教上的權威為之震驚不止，因而就被目為反動分子。

根據福音書的記載，在一個時期，耶穌曾在加利利海邊一帶傳道後，就同他的門徒渡海北上，到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退修。這時他們的宗教經驗達到了最高

峯。因爲在這個時候，耶穌和他的門徒經過了一番重要的問答以後，他們才明白相信耶穌就是猶太人多年希望的彌賽亞。按福音書的記載，耶穌本自己的信心，因而就接受了他們所信的。耶穌因爲有這種信心，才往耶路撒冷去遵守猶太教所規定的逾越節。

在耶路撒冷的那些以宗教爲職業的領袖們，因耶穌驅逐一班販賣者出殿而更加反對他。按當時的習慣，凡來聖殿崇拜的，必須帶着祭物，這樣，便給許多不法的商人以謀利的機會。他們在聖殿裏做買賣，如兌換銀錢和出售祭物等，並乘機向那些虔誠的崇拜者敲詐。但耶穌到聖殿裏來，却真正乘着一片熱心，當他看見那些狡猾的商人公然乘機取利時，認爲是不可寬恕的；所以他不但盡力斥責他們，還把他們趕出了聖殿。

耶穌因爲趕散一班買賣者出殿而更激起了宗教界執事們的憤恨，於是他們就急劇地採取了高壓的手段。他們先向羅馬官府控告，繼就拿住他送官審辦，終且把他

判處死罪。按當時的傳說，耶穌被他的門徒猶大出賣了，因為他們買通了猶大，給他們帶路，這才把耶穌拿住了。但就其他的事實看來，耶穌的被捕實與民衆所期望的彌賽亞降臨的事有關的。因為在當時，要不是耶穌接受民衆的承認，說他是彌賽亞，那就是耶穌自己相信他是彌賽亞了。所以耶穌終於被審判、被定罪，都是和耶穌自信爲彌賽亞的事有關的。不過耶穌被處死的方法，實是當時最慘酷的刑法——釘死在十字架上。

或有人認爲，耶穌的生命和理想這樣早就結束了，未免使人抱着悲觀和失望，因他們以爲耶穌的事蹟到此就終止了。但是事實並非如此：這不是故事的結束，而是故事的開始。雖記載中曾說起：那些門徒驚恐四散，但過了不久，他們——個人和團體——都覺得他們領袖的精神仍運行在他們中間，更確信他們的生命實已和耶穌合而爲一了。這樣，他們就不得不集合起來，做他的後繼者，並照他所講的去教人；照他所做的去實行。

至於他們這種信念究竟是怎樣發生的，在當時的記載裏並不記得很清楚，而且多有矛盾，因此各人的解釋也有所分歧了。但是這種信念已進入他們心裏，那却是事實，無須置疑的。這種信念不但決定了他們全團體的生命，而且也決定了全部基督教的歷史。信徒們又在耶穌仍然存在的一種信念上，建築了普世的基督教會。數千年來一代一代的信徒，都是這樣的相信着。此外在這信念上還組成了燦爛無比的基督教思想和基督教經驗。又因有了這樣的信念，『耶穌基督的國是永遠存在』的信條才能確實成立。替當 (Te Deum) 歌頌耶穌說：『你替無數信徒開了天國的門』。崇拜詩歌裏也這樣歌唱他說：『耶穌！你是心裏的快樂，你是生命的源泉，你是人們的明燈』。講經的也常說：『耶穌基督是昔在，今在，而永遠存在的』。爲了有這種信念，基督教的教會才能奉他的名祈求，奉他的名傳教。

## 第二章 耶穌的教訓

現在我們要進而討論耶穌的教訓，並且要研究什麼是他教訓中的要點。福音書所報告的耶穌傳教的事蹟，恰似一幅一幅的圖畫；那可以代表耶穌的種種活動，而且也可以指示我們以工作的方法。所以就大體而論，我們從福音書所記的關於耶穌的種種故事和比喻裏，可以找到耶穌對於宗教的根本注重點。就記載內耶穌說話的本意來看，他似乎沒有想到把他的思想或倫理組成一個完密的體系。他的方法恰像先知的方**法**，就是用豐富深刻的經驗和他觀察所得的，去感召別人。所以他從未曾把他要傳的道理，按照次序相連接地編起來。他和先知一樣的，都是用比喻、故事、或象徵來解釋他所說的。他把心中所蘊藏的——無論新舊，都拿了出來。他的權威與其說是來自理性，毋寧說是來自經驗。他的方法是提示的，不是解釋的。凡他所講的，和他所行的是完全一致的（因此他的品性就成了他所傳的道的最重要部

分。)所以如果我們把他的教訓勉強地分段討論，似乎有些不自然的。但他教訓的中心以及特別的注重點，我們必須先行提出。現在我們且把這些要點寫在下面。

他的教訓的中心，只是一個信仰，這信仰便統治了他全部的教訓，這信仰有如寶貝藏在地裏，人遇見了就藏起來，甘願變賣一切所有的，去買這塊地。這信仰又好像一粒貴重的寶珠，人拾到了，就時常關心，惟恐把它失去。這個信仰就是上帝國或天國。在耶穌的思想裏，他所謂國度，就是上帝公義的法則。有了這個觀念，他的教訓中的其他要點就隨着發生了。因為有了上帝的法則，才能創造宇宙間最後實在的靈性的統治。因為有了上帝公義的統治，我們才能信賴上帝，並認他為天父。因為有了上帝公義的統治，我們就會想到人類都可以做上帝的子女，而人類彼此都是兄弟。我們若信仰這種統治，那末它就成了我們行爲的標準了。天國降臨的希望，不但是耶穌生命的原動力，而且也是一切信他的人，在行動上的原動力。如果人人能接受上帝的意志，並能在上帝的意志內生活，那末天國就立刻實現了。要是

人們違反上帝的意志，那末天國的實現自須俟諸將來了。所以耶穌在禱告裏曾經說起：天國的實現在眼前，也在將來。他說：『你的就是天國』；又說：『你的國降臨』。

耶穌既然沒有替天國下了一個明白的定義，指出它的中心思想是什麼，但我們仍須從他的比喻和故事裏，找出天國的意義來。按他所說的，天國究竟像什麼？什麼人可以進去？他的原則是什麼？最可異的，就是耶穌對這個題目常是隨便教訓，隨人申說，從未指出建立上帝國的基本原素，亦不辯論關於上帝的存在，上帝的本性，和上帝公義的意志等問題。大約這些假定，都採自猶太傳統的宗教思想，故無須加以辯證。同樣的，他對於人類的自由意志和道德性等問題，也未加以證明。雖然他沒有抽象地指出有關人性的問題，但他却不經辯論地直接指出人人都有做上帝子女的可能。他對於人與人之間並未設立種種道德的條規，但他却說起人們應設身處地去接待人。他對於社會組織沒有交給我們一套理論，像共產主義一樣，但他却



這樣說：要是人人能接受上帝的法則，並在法則內生活，那末整個的社會就立刻成爲一種精神的團契，彼此誠實無欺，相親相愛，同作上帝的子女。

耶穌對於上帝國的解釋，照我們所看到的，不是用一種論辯式的解釋，而是代以許多新鮮的、深刻的、具體的話語和行爲。這些話語和行爲，都是他看透了生命以後的表現，也就是他對於上帝國的中心觀念。上帝是天父，耶穌認爲這是他的經驗的基礎。因爲在他自己的生命裏，他確實得到了和上帝作父子的關係，所以他有這樣肯定的主張。同時他也斷定人人都會有上帝的兒子的性質，所以人人都該本着上帝兒子的職分去生活，都該盡天國國民的本分：如人們叫他走一哩路，他就走兩哩；人家打他右臉，就連左臉也轉過來給人打；又當爲了門徒的名，把一杯涼水給小子裏的一個喝；對於人們應當有不斷的饒恕等。但當他們進了天國以後，他們還能發現種種生活上的規則，如溫柔的必承受地土，使人和睦的必稱爲上帝之子。此外他們也可以知道，在他們彼此間都需要相互的寬恕：如一個人希望別人去寬恕

他，他自己應當先有寬恕別人的精神。除此以外，凡要盡上帝兒子的職分的，還需  
要有願意受教的精神，忍耐盼望的態度，和小孩般的心理，因為上帝的意志只能向  
那些肯接受的和飢渴慕義的人去顯現。凡接受上帝的意志，成為天國的子民的，他  
們不但能對於悲哀痛苦的人負起責任，而且還樂意用愛心去為仇敵祈禱。

在耶穌的許多言論中，我們可以看出耶穌對天國即刻要降臨這一點，是具着很  
大的信仰和熱切的期望的，同時也可看出他認為這是一個最重要的問題。但他以為  
當時的宗教觀點很難接受他所主張的條件：——這條件便是外表的行為和內心思想  
動機是同樣重要的。一個天國的子民，不但不可殺人，亦不可動怒；不但不可犯姦  
淫，亦不能懷淫念。所以他再三說：除非一個人的內心完全遵守上帝的意旨，否則  
他雖十分虔敬，亦毫無用處。要是一個人自以為急公好義，與衆不同，但在祈禱中  
仍為自己的利益祈求，可見上帝是不會接受它的。凡對兄弟存仇恨之心的，上帝是  
不會接納他在祭壇上的祭物的。凡藉捐獻以掩飾自私自利的行為或圖博取名名的，

他們的崇拜是上帝所不喜悅的。專心、誠意、純潔、誠實、以至全部生命內的思想 and 感覺等，才是崇拜上帝或服務人羣的基本要素。總而言之，上面所舉的許多例，其要義就是說，在天國裏的生活就是接受並服從上帝的道德意志的生活，這所謂意志，便是重視他人的人格，而能奮不顧身，爲人類服務。

最足以阻礙人進入天國，成爲上帝的子女的，便是貪財——所謂利令智昏，見利忘義。耶穌說得好：

「衆人中有一個對耶穌說：夫子！請你吩咐我的兄長和我分開家業。耶穌說：你這個人，誰立我作你們斷事的官，給你分家業呢？於是對衆人說：你們要謹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貪心，因爲人的生命，不在家道豐富。」（路加十二至十五節）

「有錢財的人，進上帝的國是何等的難哪！」（馬可十章二十三節）

對於這輩人，耶穌認爲他們是：

「能說不能行，……且他們一切所作的事，都是要叫人看見，所以將佩戴的經文做寬了，衣裳的縫子做長了，喜愛筵席上的首座。會堂裏的高位，又喜愛人在街上問他安，稱呼他拉比。」（馬太廿

三章三節，五至七節）

在財主和拉撒路的比喻裏所指出的要點，不是財主虐待拉撒路的問題，而是財主對那些在他門外挨餓受苦的人漠不關心，沒有賙濟他們的需要。（路加十六章十節）在末日審判的比喻裏，也有同樣的說明；因為當審判的日子，人們被定罪的就因了：

『我餓了，你們不給我吃。渴了，你們不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不留我住。我赤身露體，你們不給我穿。我病了，我在監裏，你們不來看顧我』。（馬太廿五章四十二至四十三節）

至於積極方面，必須有容忍的心，顧念他人需要的精神，才能算為真正的天國子民。在上述的比喻內，那些被審判得享受主的快樂的，就因他們能應付人們的需要的緣故。

『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馬太二十五章四十節）  
『你們中間誰為大，誰就要作你們的用人。』（馬太二十三章十一節）

一個最能描寫積極方面的善的故事，便是撒瑪利亞人的故事了。（見路加十章廿五至卅七節）。這個故事的目的本是爲答覆『誰是我的鄰人』這個問題的，而所得的回答便是一種模範行爲的實例。我們現在不知道誰是鄰舍，除非『那個人』是在困難的時候。那個人雖然受了傷，但他却不敢向從他身邊經過的人們或慈善家呼救。那個撒瑪利亞人所以與其他視若無睹的人們不同，就在於他有幫助人的感覺，有救人於難的責任，所以『他就動了慈心』。耶穌所提出的這樣的新品格，不是由於遵守法律或遵守教規而來，而是由於遵從上帝的意志而來。所以凡是進入天國的人，心裏必感到四海一家，都是上帝的子女。因此他們的心裏就充滿了爲人類服務的觀念。經上說：『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當怎樣待人』，這兩句話的意思是可以供我們思想的。

如果我們研究耶穌的主張的注重點，我們就覺得這些注重點是和人生的永久問題有關的，因爲這不僅是第一世紀時代在巴勒斯坦的猶太人的問題。人們常常因爲

追求至善，祈求赦罪的緣故，在心理上就發生種種的衝突，如物質與精神的衝突，自私與爲公的衝突，現實生活與希望較善的理想生活的衝突，禮教和內心思想的衝突——這許多問題，老是蘊藏在人們的心裏。耶穌的卓見，就在於能看透我們生命的中心，並且指出蘊藏在我們心中的種種問題。所以他爲門徒設立的目標，就是要叫門徒在經驗中永久追求。

在今日我們尚有階級、種族、和工業關係等等問題。我們的生命中也極其需要充滿耶穌在當時所提的具體的觀念。例如在社會上掌大權的，是否限於少數人，抑當屬於大衆？我們所用的方法，是否當照公意，抑須聽憑武力？我們對於人類的責任和權利，是否當任其自由而不加干涉，或者不任其過分自由，而加以限制？我們是否滿意當前的文化，物質的享受，和一部分人所否認的精神上的解放？要解決這些問題，有賴於耶穌所教訓的有關宗教倫理天國。

本書爲篇幅所限，對天國的問題不能盡量討論。如耶穌的天國的思想是否得之

於默示，抑或從其他方面來的？在他的教訓內雖也說到天國的降臨有如疾風，且也說起神將降臨審判世人，但他所教訓的究與同時代的默示派所說的不同。他使天國的思想裏面加入了新意義，使它完全成爲一種屬於道德和精神的觀念。他的注重點在於說明人人都有成爲天國子民而在天國內生活的權利；而不在於說明天國是什麼時候降臨的，怎樣降臨的。換一句話說，耶穌所注重的是如何使我們生活改變，而成爲天國的一分子。

### 第三章 耶穌自己的宗教經驗

我們現在要問，福音書裏對於耶穌自己的宗教生活有怎樣的記載？他的教訓的後面，包含某些宗教經驗的原素。福音書裏所記載的某些事件，乃是靈性的傳記的一部分，它記載着耶穌重要的靈性經驗，如受洗，受試誘，改變形像，在該撒利亞腓利比地方和門徒談話，在客西馬尼園中懇切祈禱，以及被釘在十字架上。他應付這些經驗的方法，就是運用他精神生活內某種決定性的特質。

我們要問，在這部靈性的傳記裏，能表現耶穌自己的宗教生活的本質的，究竟是些什麼事件呢？這些事件雖然不多，但倒是很重要的。按照所記載的而論，耶穌是一個青年人，自幼獻身去担任上帝的工作。他從一個先知性的教師處，領受了潔淨禮，並決志服從上帝的意志。此後他就獨處一個地方，反覆地思維，要想找出一個能適合他所接受的意志與工作之方法。再後他就和三個最親近的門徒在山頂退



修，得到了一種最高的宗教經驗，他覺得他是上帝的兒子，所以『臉面明亮如日頭』（馬太十七章二節）。此外還有一個故事：一次，耶穌問他的門徒說：你們想我是誰？門徒回答說：你就是民衆所盼望的彌賽亞。耶穌有感於心，深以爲然；由是他知道必須經過受難，才能成功。還有他在客西馬尼園中祈禱的，也可作爲例證。那時正是死亡的陰影籠罩着他的時候，但仍然祈求，務必成就他信的上帝的意志。爲了堅持這樣的目的，所以他的年齡雖只有三十多歲，但他却願意捨命。最後爲了要達到這個目的，他就作壯烈的犧牲，完成了他對於天父的信仰，不辭十字架的酷刑。

耶穌的精神生活究竟憑着些什麼，才能產生出這樣的行動呢？根據福音書內零碎的記載，我們可以看出來，他的精神生活內必有某種旨趣作它的中心。這種旨趣就是遵守上帝的意志了，它是根據着一種，人人可以做上帝兒子之信念，以及人可以和上帝交契之經驗。耶穌和歷史上其他的宗教家的不同處，就在乎他具有作上帝

兒子的經驗，而這種經驗就支配了他整個的生命。我們在記載中間，找不到一件他離開了上帝而憑着自己去行的事，也找不到一件事證明他的靈和上帝中間被罪惡隔斷，而且感覺喪胆失志。我們在記載中所看到的，便是耶穌和上帝成爲一體，有不可分離的連繫。

我們再從其他方面的事實，看到有些人對於宗教價值有深刻的感覺性，並且因爲和上帝有親密的團契，深深地受了激動，因而就能感覺到耶穌的故事的獨特性。如以賽亞在異象中看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不禁呼喊說：『禍哉，我滅亡了，因爲我是嘴唇不潔的人』。保羅因爲覺得自己的成就常常使他失望，並且也覺得他和上帝時常隔絕，所以他就這樣說：『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後來的聖者奧古斯丁 (Augustine) 和聖佛蘭西斯 (St. Francis) 都認爲靈魂所以沒有安定，是因爲靈魂沒有找到在上帝裏面的安息。在宗教史上可以看出來：凡是一個人愈有深刻的感覺，便愈富於宗教的意義。最可憂慮的，是罪把人的靈性和上帝隔絕了；但最

可喜悅的，是能認識和上帝隔絕的意義，因而悔悟前非，仍和上帝親近。

此外福音書裏也會記着，耶穌怎樣坦白地承認他是上帝的兒子，並怎樣繼續不懈地實行上帝的兒子的職分。例如他對於宗教的觀念有深刻的感覺，和上帝的親近又有最完滿的表現。他又能始終保持與上帝的親近，因而沒有感覺到孤單和絕望的痛苦。但是記載裏對於耶穌精神上的不安，並不加以掩飾，仍然一一記出。在事實上，耶穌對於這些不安都能完全勝過。如在曠野裏受試的故事，那是他藉着堅決的信仰把試探勝過的。他說：『當拜主你的上帝，單要事奉他』（馬太四章十節）。又如在客西馬尼園中，當大難臨頭的時候，他却藉着爲子者應盡忠於上帝的那種決心而得了成功；所以他說：『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加廿二章四十二節）。至於耶穌在十字架上的呼號：『我的上帝，我的上帝，爲什麼離棄我』（馬太廿七章四十六節），乃是表示當時他在精神上和肉體上所受的痛苦是一樣的，但是路加福音却記載他的信仰的最後表示說：『父啊！我將我的靈交在你手

裏』！（路加廿三章四十六節）

如果我們進一步地去探討耶穌在靈性上所以能成功的要素，我們就可以看到耶穌的祈禱生活支配了他的全部行動和態度。（他的祈禱生活，在路加福音裏記得最詳細）。就大體而論，那三本符類福音書裏所記載的，都是很客觀的，很少按照己意去加以解釋。至對於耶穌的內心生活，却多略而不詳，任讀者自己去領會。但路加福音和其他兩福音書稍有不同，原因是路加福音的著者對於祈禱生活特感興趣；因此他所記的有受洗時的禱告，有因避免羣衆的擁擠，而獨自到曠野裏去退修的禱告，有選擇十二門徒前的澈夜禱告，有率領門徒上山並改變面容時的禱告。最後，只有路加福音記着，當門徒請求耶穌教他們禱告時，耶穌正在禱告。所以，根據路加福音所記的耶穌的祈禱習慣，我們便可了然於他在靈性生活上所以成功的祕訣，同時也可明了爲什麼他有那種不屈不撓的毅力去實踐上帝兒子的天職。

路加福音除告訴我們耶穌的祈禱生活外，還記着一件重要的事，其實三本福音

書都很詳細地記着，那就是說：凡耶穌所思想的，都以『上帝是父』為前題，同時他在生活上也表示出兒子對於父親的孝意。他這種對於上帝的父子關係，便是他的生命的主動力。馬太福音記着耶穌說：『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謝主，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的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父啊！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馬太十一章廿五，廿六節）。那些寫福音書的人，都認為這種對上帝有真實的態度，對『上帝兒子』的資格有堅決的自信，和其他種種對上帝關係的表示，都足以代表他的宗教信仰。近代聖經註釋家極納伯（Charles Guignebert）教授在他所著的耶穌一書裏，對耶穌的宗教經驗曾作如下的記述：

『深奧的宗教感覺，堅誠的信仰，不但充滿了他的整個心靈，而且從他的心靈中發射出來。他的宗教，就是他整個的生命，上帝是他生命裏面的活氣。』

耶穌之和上帝合一，不是由於感受着突然的異象，而是由於堅定不移的認識，和深刻透澈的宗教經驗。他具有上帝兒子的確信，他的生活也完全和他所信的一致。他和

上帝的關係既這樣明顯，所以當他被釘在十字架的時候，他的敵人還是譏笑他說：『他是倚靠上帝的』（馬太廿七章四十三節）。

根據上面所說的，耶穌和上帝間有密切的團契，那是在靈性上所以成功的要素。但我們必須承認，他的這種要素是由於遵守古訓，和從困難中掙扎出來；因為這種要素不是由外而入的，而是從內心裏逐漸長大的。我們看到那受試的故事，就可以知道他是怎樣地在與試探掙扎了。再在耶穌受難的前夜，和賣他的門徒一同坐席的時候，他所說的話也可證明他的信仰是怎樣的在磨煉中養成的。他說：『我在磨煉中，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們』（路加廿二章二十八節）。如果我們認為這些試煉是真實的，那麼遵從上帝的意志而受難，在耶穌自屬不可避免，而在我們也覺不可避免了。所以耶穌對於我們的最大的意義，就是做我們靈性的導師，領導我們去效法他，並依賴超自然的力量，去勝過一切靈性上的困難。如果他確實知道我們生活上所遭遇的困難，那末他的和上帝的團契，以及讓上帝的意志來支配他整個

的生命，對於我們就含有極重要的意義了。

## 第四章 耶穌怎樣想他自己

和耶穌的宗教經驗最有關係的問題，便是耶穌怎樣想他自己和他的工作了。他沒有想到他所傳的教將普及於全世界？他沒有想到他自己是一個新宗教的創立者？他沒有想他自己是猶太人所希望的彌賽亞？關於第一、第二、問題，我們可用以下幾句話去答覆：耶穌既是猶太人，並生長在猶太本土，他自然會遵照猶太人的慣例去工作，並且和從前的先知那樣，向一般民衆講道。但他並沒有把福音傳播的地域加以限制。例如當迦南婦人向他求治的時候，他是一樣的給她醫治的。羅馬的百夫長曾請耶穌到他的家裏去，耶穌並未拒絕。耶穌曾這樣說：無論從東從西，都有許多人來，在天國裏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馬太八章十一節）。耶穌的教訓，無疑的是含有普遍性的。在耶穌的眼光中，凡能進天國的，不是憑着種族或國家的關係，而是要看他的心有沒有徹底的改變。因爲一個人必須具有孩子



般的心理，飢渴慕義的精神，還要悔罪改過，才有進天國的資格。這種條件，絕不限於那一種族或那一國家的人。所以到了保羅的時代，他便開始衝破畛域或種族的界限，親往各地，向外邦人傳播耶穌的福音。但是保羅所以有這樣的勇氣，敢於拆毀猶太和羅馬兩民族間的『高牆』，那是由於耶穌的人格和他的教訓具有普遍性的緣故。

在福音書的記載裏，找不到一處地方證明耶穌自以爲他是一個新宗教的創始者。他對於許多猶太教重要的制度，如聖殿，會堂，和經典等，很自然地接受了，並且使它們成爲他的宗教生活的一部分。他和猶太人一樣，按時往耶路撒冷去守節期。『他也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路加十章十六節）。他開始傳道時所引用的經文，是一個在被擄時期中的先知所寫的（路加四章十八節）。一次，一位律師來問他怎樣才可承受永生，他回答說：『律法上記載的是什麼，你讀的是什麼』（路加十章二十六節）。馬太福音對於這個問題，記得更清楚，它說：『莫

想我來是要廢掉律法和先知的教訓，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馬太五章十七）。所以，他對於傳統的宗教雖任意地加以選擇或批評，但他却不想脫離猶太教。不但如是，他還使傳統的宗教成爲他的教訓和他的宗教生活的中心。

耶穌曾說起他的工作像是一個牧師的工作，當他說這話的時候，他却採用『先知』這個字。一次，他曾引用先知的話來解釋他自己。他說：『沒有先知在自己的家鄉被人悅納的』（路加四章二十四節）。他說完了先知的話，又向大衆說：『今天這經驗在你們耳中了』（路加四章二十一節）。在工作上，他也同先知一樣，所有的材料都是採用現實的經驗和傳統的宗教思想。在眼光上，他也像先知那樣，對那些沒有價值的，竭力反對；對那些比較重要的，則加以批評。例如說：『你們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只是我告訴你們……』（馬太五章廿一至廿二節）。對事物的評斷，他也同先知一樣，他的評斷不是根據當時宗教權威的意見，也不是根據當時所解釋的律法，而是完全根據他的宗教經驗和他的真知灼見的。從這幾方

面的情形看來，我們能不能想到耶穌就是希伯來諸先知中最有成就的。他的宗教經驗和領導之才實已達到了最高峯，且已震盪了希伯來人的生活。

至於耶穌有沒有想他自己就是彌賽亞？要答覆這個問題，那是比較困難的。在耶穌那時的猶太人，都在熱切地希望有一位領袖降臨，拯救他們脫離羅馬的束縛。其實在耶穌降生以前數百年，猶太人的心理中已充滿了彌賽亞要來的信念。他們每逢遇到困難絕望的時候，希望彌賽亞降臨的心就愈迫切。但他們的困難有時在宗教方面，有時却在政治方面。當宗教方面發生困難的時候，他們就希望有一位宗教性的彌賽亞出現。但如果在政治方面發生困難時，他們就希望有一位政治性的彌賽亞出現。有時這兩方面的希望融合在一起，希望彌賽亞能拯救他們，使他們的宗教和政治都能達到獨立自由的地步。不過有時猶太人認為政治的獨立更為緊要，因為他們在宗教方面業已得到自治了。但有時這兩種慾望却合而為一了。耶穌既工作於此擁有熱烈期望心的民衆中，他的人格威力，和他所宣佈的使命，就都不能脫離民衆

的期望。於是民衆對於他的傳道，就不能不聯想到他就是實現他們多年期望的一位先知。據福音書裏所記的，民衆方面認他是彌賽亞的，有彼得在該撒腓立比地方的答覆，有耶穌騎驢進耶路撒冷時羣衆的呼喊，更有以馬忤斯地方兩個行路者關於耶穌的談話。這兩個行路者的談話，最能表示出民衆對於耶穌的感想。路加福音記得最明白：『我們素來所盼望要贖以色列民的就是他』（路加廿四章廿一節）。

至於耶穌自己對這個問題怎樣想法，我們不能完全知道。但我們可以推想，一般人既然抱着彌賽亞降臨的希望，結果就使他不得不起他本人對於這種希望的關係，特別是那些跟從他的人向他表示他們的信仰的時候。但他對於民衆的感力，和他的門徒的才幹，使他不得不詳細考慮他所要擔當的領袖是屬於那一種性質。就大體而論，耶穌所想要做的工作，似乎和民衆所希望於他的完全不同。如果耶穌接受了民衆所希望於他的那一種彌賽亞的資格，他就當改變他的傳道事業的理想。但耶穌既未改變他的工作，他的關於彌賽亞的理想，自然和一般民衆所期待的彌賽亞完

全相反。所以當彼得承認他是彌賽亞的時候，他却吩咐彼得『不要告訴人』，接着又向他們說明：『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馬可八章三十一節）。總之，他的關於彌賽亞的觀念，似乎被擄時期的先知所預言的，為主受苦的僕人。

無論如何，福音書豈不明白記載耶穌主要使命，是要宣傳一種適合民衆需要的福音並替他們完成必要的工作麼！但沒有地方指明他對於任何官銜是感受興趣的。對於他常常把彌賽亞的思想看爲次要。而當他所希望降臨的一個新的精神的國度是更爲重大的。福音書內的記載，可以表明他對天國問題的發揮，也遠較彌賽亞問題的討論爲多。所以凡他所講的和他所希望的，總是多屬於那個新的精神的國度，因爲這種國度是由上帝的旨意統治的。當他在該撒腓立比地方，雖然承認門徒說他就是彌賽亞的話，但他並不關心民衆是否接受他爲彌賽亞的問題。他只說到他如沒有受難，那麼他所抱的理想也是不能實現的，所以他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難。』

## 第五章 耶穌的創見

現在我們要討論本書所提出的最後的一個歷史問題。那就是耶穌的創見是些什麼？其他的宗教領袖總想引領世人信從上帝，並且要幫助他們了解上帝的旨意。希伯來的先知說話時有極大的信念與權威，因為他們對人說：『耶和華如此說』，耶穌也引用了猶太教傳統生活中所熟悉的觀念。他所說的天國在猶太教中早已有這個觀念了。他稱呼上帝為父在詩篇內也早有記載。（詩篇一百另三篇十三節）古先知耶利米也已經注意到宗教在人內心的重要，所以他說新約必須寫在心上（耶利米書卅一章卅一，至卅三節）。猶太的律法原曾規定，人要盡心愛上帝，并且要愛人如己（申命記六章四——五節）（利米記十九章十八節）。被擄時期的以賽亞曾為歌頌揚受難的僕人，並且告訴我們服務的精神意義。（以賽亞五十二章十三節又五十三章）約拿書已明白宣告，上帝是很關心全人類的，甚至箴言的著者也寫下了這樣

的誠命：『你的仇敵若餓了，就給他飯吃；若渴了，就給他水喝』。（箴言二十五章廿一節）所以有些人以為耶穌的各種教訓都是與舊約或同時期的猶太經典相類似的。那麼，耶穌的創見在那裏？

我們要答覆這個問題，絕不可尋章摘句地把耶穌的一言一行與前人相比較；却應把耶穌的生活和教訓作一個統整的考察。我們知道耶穌確是猶太民族及其時代的產兒。他確又運用了猶太教在過去歷史中的精神遺產，但從中選擇出那些富有生命的，恆久不變的，和確實可靠的觀念，而揚棄其無價值的部份。他有先見之明，就可知道那一些是具有真實恆久的價值。所以他對於傳統的宗教，確具有卓異的見解，說話時很有權威，不像那律法師斤斤於字義上的解釋。不過在歷史方面看來，猶太教仍繼續照舊進行，而耶穌所主張的，便成爲宗教中一支新流。他那種新的精神能力也就充溢在宗教史上了。

在這一支新流中，一部份的思想經驗，雖係採自猶太教，但都經耶穌加以新的

注重點。他認爲一個人的動機，比他外表的行爲較爲重要。所以他對於心理的態度極爲看重，而且他全部的倫理教訓都以熱誠的內心和孩子樣的精神爲中心。他以人和上帝的關係來估定人生的價值。所以他教人要愛仇敵，就是因爲人類都是上帝的兒女（馬太五章四十四節）。他教人要完全，就因上帝是完全的（馬太五章四十八節）。在最後審判的比喻中，他指出那些能夠拿食物給饑餓的人吃，看顧病人和被囚的人都算是好人，因爲他們不但有惻隱之心，而且也服侍了這位代表天父公義的他（馬太二十五章）。這麼一來，耶穌就把倫理的行爲和宗教的生活，打成一片。其實，在耶穌的眼光裏，這兩種並不是各自分開的活動，而是人生同一經驗中的兩面。

但耶穌對於宗教的獨特貢獻，是在於他生動的人格能與他所傳的道完全一致。在他教訓的背面是生命，有了這生命，才能使他的教訓活潑而富有新鮮的意義，當他宣講上帝是父的時候，他自己不但完全信仰，而且他的一切生活也都以此爲歸



宿，他勸人要遵行上帝的旨意，因為他自己首先有過在上帝旨意中生活的經驗。他督促他的門徒接受那些進入天國的生活條件。也都是他平日所實行的。他不僅解釋天國的意義，而且他對於天國也表示熱烈的信仰和懇切的希望，以為天國可藉着上帝的力量來實現的。他勸人凡要得到生命的，必因服務人羣而喪失生命。他不但口裏這麼講，後來他也這樣的實行了。他所教導的宗教團契就是他在禱告中所體驗到的真實生活。凡他教給門徒的善良生活，都是他自己素來所實行過的。這是他教訓中新加的意義，使人們受到更深切的感動。這也就是耶穌的創見。但這不是指前人所未言的字句，而是說使人更深刻地感覺到有一種活潑的動力。舍耶穌外，別無他途可求的。

現在我們可以開始討論本書前面所提到的第二種問題。當我們探討耶穌的創見時，我們已覺到他這種創見的價值是永久的。他的人格和教訓所引起的極大意義，已經算是答覆了這個問題的一部份。關於耶穌之死的問題，也可同樣找到了一個答

覆，他的死對於我們也發生獨特的意義。他不但是一個偉人爲了追求理想的實現而作壯烈的犧牲，而是因爲他的死可以象徵他的人格和理想都能合一的。他曾說：『你們中間誰願爲大，就必作你們的用人』（馬可十章四十三節）。『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爲我喪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什麼換生命呢？』（馬太十六章廿五至廿六節）。他一生的活動都集中在這個信念。總而言之，他用他的生命成就了他的理想，而他的死，乃是他在這反對他的世界中達成他理想的必然結果。霍頓教授（Walter Horton）曾說過，用很真切的眼光看來，耶穌之所以死是「爲我們全人類的」。「耶穌爲了我們，甘願被迫作慘烈的犧牲，他這種的恩賜，任何人都不能拒絕的，除非他被徧見所蔽，或心地狹隘，不知接受此種最大的恩賜」。約翰福音更指明他的死實在成爲我們真理的永遠的標誌：「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喪失生命，在這世界上恨惡自

已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約翰十二章廿四至廿五節)。

## 第六章 耶穌在歷史中的解釋

在知道了耶穌的創見以後，本該進而討論今日耶穌對於我們的意義問題。但前人對於耶穌的教訓所作信條式的解釋，以及在基督教歷史上那些因信了耶穌，而改善生活的名人所作的見證都尚未加以論列。這些解釋對我們的宗教經驗很有幫助。所以在研究今日耶穌對於我們的意義前，不妨先把這些重要的解釋約略考察一下。

一部基督教的歷史處處令人感動，它記載着幾千年來各種各樣的人都因信靠耶穌而得到健康信心，克服一切困難，充滿希望勇氣，解除畏怯的心理，深深地覺得他們的罪已蒙上帝赦免，有時雖遭失敗，仍有再接再勵的力氣，不怕擔當艱鉅的責任；又都藉着他可以知道怎樣禱告，且覺得上帝與他同在。考基督教的歷史，他生平所有的創造力最初不過發動於第一世紀時代的巴勒斯坦地方；但時間愈久，其勢力也愈擴張，並且這些因信耶穌而改變生活者的見證也一代多過一代了。

耶穌的創造工作，起自加利利地方那些跟他到各村各鎮和各山去遊行傳道的一小羣人。這個團體繼續擴大，就變成初期的教會。後來，人數一天增加一天，勢力也逐漸擴大，就普遍到全羅馬帝國，往後再看，基督教不但影響到整個西方人民各方面的生活，而且因許多宣教師的傳播，它的勢力，已經普及到文明世界的每一角落了。此外它也會造就許多聖徒，使徒，殉道者，佈道家，宣教師，教師，和先知的勢力更深入無數被人輕視忽略的人們心中；解放了他們，改變他們的生活，領導他們向他們的世界奮鬥。

除了上述以外，尚有許多偉人闡明耶穌對於他們的意義，而更加發揮基督在歷史上的真理，他們又用具體的方法——如同富有美妙詩意和宗教感力的言辭。用這些解釋以表示他們對耶穌的經驗，就此逐漸成爲教會或個人崇拜上的媒介。不但如是，耶穌在基督教歷史上的意義，已展開了一種關於耶穌的宗教。這大概起自耶穌之死，並且繼續到今日。現在我們不妨把前人所對於耶穌構成的宗教思想略述於

保羅可算是和耶穌同時代而又能以耶穌做他宗教經驗中心的第一個人，因為他把耶穌對其生活和信仰的意義發揮得最詳盡而最透徹。他的書信不但在初期教會視同珍寶，而且在新約時代未結束前（彼得後書三章十六節）已用為聖經了，此後在各時代中也都把他的書信當做基督信仰與願望的標準，保羅原來對於猶太教的舊律法制度極想遵守，但終于使他覺得失望；後來他却在耶穌裏得到了自由。他因信了耶穌，才發見一個人可以「靠着聖靈」生活，他因得了自由，才覺得他是「得勝有餘了」。他因和耶穌有了神祕的關係，才使他有新的能力，這就是他稱為「在基督裏面的情況」。所以這樣活着便是新造的人了。至於宗教的團契具有普世的意義一層，最為保羅所注重。他以為要拆毀在猶太人和希利尼人「中間隔斷的牆」，惟有依賴宗教的團契。因為在宗教的團契裏，保羅覺得人類都屬一體。在耶穌基督裏，更不分猶太人和希利尼人，只是「一人」。因信了耶穌基督，大家都成爲「上帝

的兒子」(加拉太三章二十五——二十八節)。保羅在他的書信裏會將此種經驗勸勉那些願意加入團契的人。他的書信無論在文字上或意義上都極優美，因此後人就把它們列爲宗教上的經典。

在編著馬可福音到編著馬太路加兩福音的年代中間，初期教會因感於耶穌的人格，就把崇拜耶穌的熱忱表達在他的降生故事裏，四處傳揚。他們對耶穌有純潔的信仰，並且深信他能夠使地上和平，使『痛苦』的人得到喜樂。他們所傳揚的故事，雖和現代我們見證耶穌生活的優美與顯要所用的方法不同，但也可以使後人知道第一世紀的人們對於耶穌的爲人和工作竟能表示這樣的崇敬和嘆服。這一點已值得我們珍視了。在當時聖徒的事蹟最容易爲人所傳播，何況像耶穌那樣的偉大人物，他的生平自然更容易爲人所注意，也就免不了發生許多的傳說。因此更有賴於他們正確的報導。總之，三福音內所記載的，不但思想優美，描寫簡樸充滿詩意，而且富有崇拜的精神。這在懷疑的時代最有價值，即對於一般不能理解而無法說明的人

民，也很有用處的。這些故事對於較後時代的基督徒，已變成了他們自己信仰耶穌人格的幽美表示。所以它們，雖只適合於第一世紀基督徒的思想和情感，但其中對於耶穌所表示的尊敬與嘆服，却為各時代基督徒所共感的。

此外，還有約翰福音可算是初期基督教社團能用宗教經驗來發揮耶穌豐富意義的重要著作。這一本較遲問世的福音書不是純粹的耶穌傳記。他的編著也不是以耶穌的生活歷史為中心。耶穌的一生事蹟在這本福音書中不過是簡略的輪廓，而其主要的目的，乃在闡明耶穌的人格對於宗教經驗的意義。所以約翰福音實在是由於著者經過了一番默思，而表顯了他的精深，神祕的宗教經驗。他因信靠耶穌而得到精神的糧食，所以他能夠說耶穌就是生命的糧，生命的活水，他也發見耶穌是真理的源泉，所以他說，耶穌就是世上的光，凡信這真理的，就可獲得自由，他在耶穌裏面可以確信生命是永恆不朽的，如果人能在上帝的團契裏面活着，便可勝過死亡，所以他肯定的說：復活在耶穌，生命也在耶穌，本書的著者，既然從耶穌那裏得到



了這樣完備的心靈需要，所以敢說耶穌就是「道路、真理、生命」，這種解釋和早期的教會頗有不同的地方。它在思想上較爲特別，并且帶着哲學的氣味。但却和第一世紀後期第二世紀初期的亞歷山大學派(School of Alexandria)有些相像，它把耶穌比之爲「道」(Logos)，或「上帝的道」。(Word of God)。這便是亞歷山大學派所喜談的觀念。因此本書特注重耶穌自己的經驗和這種觀念相符合的地方。例如，書內常指出有勝過人的知識，和過人的能力等，書中有些特別注重點是屬一定的時間，但大部份的思想是無時間性的，總之，約翰福音認爲耶穌的一生在宗教經驗上有恆久不變的意義。而其說法亦極有詩意，所以這在基督教史上又是一種經典，可以闡明耶穌的人格在宗教上的意義。

如果我們從新約聖經中，或基督教歷史上去細細考查，就可以看到這些見證耶穌的人格在精神生活上的意義是有種種不同的。例如希伯來書的著者，一邊滲進了柏拉圖學派的思想，一邊却仍舊襲用猶太人獻祭制度中固有的名辭，所以他描寫耶穌

耶穌像「我們的大祭司」。藉着他的死才有救恩出來；因此「凡靠着 he 進到上帝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希伯來七章二十五節）。還有彼得前書的著者，他認耶穌是受苦者的榜樣，我們雖然沒有見他，却都愛他。（彼得前書一章六——八節）在牧者的書信內（提摩太前後書和提多書）又是這樣的說道：「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他已經把死廢去，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此外，又如流徙在拔摩島的約翰（John of Patmos），（譯者按：他是啓示錄的著者）描寫教會被迫害，而且和他默示的預言家一樣的希望末日快到。關於耶穌，他却認為將和上帝一同降臨，建立天國於世上。

在新約聖經裏這些表白耶穌的見解對於我們是具有特別意義的，這並不完全是因為那些著者和耶穌在世的時間相近，却是因為他們所說的都含有從耶穌那裏得來的特別活躍而富有創造性的宗教經驗，另一方面自然因為這些著者，還可以和那些熟識耶穌的人接近，或從他們口頭述說，或從他們最早的記錄內得到資料，在原始

的基督教社會裏面的信徒都具有熱烈緊張的開拓者的經驗。耶穌超絕的與創造的人格，也居住在他們的心靈中，成爲他們生活的中心。他們在耶穌裏面生活着，思想着，而且彼此分享共有的願望。他們寫出了熱烈動人的宗教信仰，他們也寫出了對耶穌人格的崇敬，他們所寫的都充滿了他的精神，所以具有感人的力量，結果，他們所產生的文學作品就在後來的基督徒生活中，佔居了中心的與獨特的地位。他們對於教會初創時代的表白和他們在信仰上帝的主張都是具有永恆的意義。他們信從耶穌，也從他那裏得到了新的生命與無窮的快樂。

我們檢討了各時代信徒對耶穌的解釋，就應該承認第四福音和保羅的書信對於我們也是特別重要的，我們以前所研究的，幾乎完全依據開頭的三本福音書以發見耶穌的生活與教訓。但現在我們對於第四福音和保羅的書信的重要性也必須承認的，因爲這是對耶穌的兩大解釋而且具有永恆的意義。如果我們看過了符類福音所說的耶穌各種行動，我們也需要看第四福音及保羅書信所記耶穌在宗教經驗上的意

義，這裏是要見證如何能「以基督耶穌的心爲心」。這裏也要記載，怎樣因基督的經驗而使目的達成精神化，怎樣認識基督的愛是超越知識的。所以這一類的書可以說是用人類的經驗來寫出耶穌基督的生活故事。我們也可以看出那些跟從基督的人，是怎樣得到永恆的生命，我們在一種書裏可以看出愛的解釋是引用種種英雄般的品性（哥林多前書十三章）。在另一種書裏，愛是在人對上帝經驗中佔居了最有力的中心地位（約翰十五章）。

我們也可以繼續省察第三世紀和第四世紀中信徒們曾用信條的方式來表達耶穌的意義。那時的教會因爲對耶穌最高的道德和精神難以解釋，便引用了同時期的哲學——就是二元論的思想。所以他們認爲耶穌一定是屬於超自然世界中具有神性的實體（Being），所謂「神中的神」（Very God of Very God），或與「天父同體」（Of one substance with the Father）等。總之，他們要想把他的神性和救贖的力量，都用當日流行的哲學名詞來解釋。他們這種解釋的方式自然不是我們今日所宜採用

的，因為他們所用的語言，僅限於當時他們所有的知識和經驗。不過這樣的解釋也有一部分真理，而且對後來信徒們的宗教經驗，多少有些幫助。

我們再看此後的信徒對於耶穌的意義也有他們的見解，例如奧古斯丁（Augustine），聖佛蘭西斯（St. Francis）聖克策卜（St. Bernard of Clairvaux），中世紀教會中的神祕教徒，偉克立夫（John Wycliff），路得馬丁（Martin Luther），衛斯理（John Wesley），福克斯（George Fox）以及其他各時代中重要的解釋者。在基督教歷史上所記載着的種種經驗與見解本是一件令人感動的事實。我們不妨說，天下沒有一個人的生活，能像撒勒人耶穌那樣的與無數人的生活接觸，並且能感化他們，使他們得到豐盛的生命。此外，有些信徒已把他們對於耶穌的見解，抒發為詩歌，表達於禱文，倡導為教義，編寫在神學與哲學的書籍中。有些人也在私人的信札與講道辭裏或勸世文中，表示了他們的見解。

在基督教歷史上許多人已經從基督的人格裏，或所謂「活的基督」裏，得到種

種不同的宗教經驗，因而使他們的生活得從新改善，但另有很多的人，在理論上得到「活的基督」的經驗，他們要從玄學方面證明耶穌爲宇宙間最後的宗教真體。所以他們所看到的耶穌，便是有限與無限相結合的表象，超絕與內在相結合的符號——這種真實性便是神人合一的生活。所以在他們看來，耶穌已使不可知的變成可知的，又使他自己變成了象徵的人物，教人類了解自身的終極與無限性也都有真實性的。但無論生活的改變，或者玄學上真實的象徵生活，耶穌的感化力，自第一世紀却是繼續不斷的直到今日。基督徒從他們在耶穌的人格上所獲得的種種不同的宗教經驗裏可以深深覺得他們能和上常發生團契，或得與最後的真體同在，或二者都合成一體。

凡讀過基督教歷史的人。不能不覺到這許多解釋都可證實這位中心人物的創造力，不過這些解釋雖是那麼令人感動，却不能說我們就因此不必再去探求耶穌在現代的意義了。換句話說，我們要解答耶穌在今日的重大意義，當然不是要重述第一

世紀時代的解釋，或是其中任何時代的解釋，我們必須在我們自己所遭遇的事情上，尋求解答。我們有沒有在耶穌裏面找到獨特的品性或價值，足使我們稱呼他爲「救主」？我們是不是和古代的，中世紀的，宗教改革時代的，與維多利亞時代的信徒同樣的，真正以耶穌爲我們宗教生活的中心？

## 第七章 耶穌對於今日的意義

我們以前所討論的都是屬於過去歷史上的問題。現在我們要進而討論今日的問題。今日我們對耶穌的認識怎樣？他對我們有什麼意義？在這生生不息的世界中，耶穌對於人類的生命會繼續發生什麼意義？一個現代的基督徒，能否藉着一個住在第一世紀巴勒斯丁的猶太人的經驗，來解答這混亂世界中的各種問題，或從新改造他們的生活？在東方簡單的農業社會裏所理想的生活是不是也能適合現在不安定的西方文化？這樣的理想怎能解決我們今日的種族問題？工業上的問題？貧窮與失業的問題？戰爭與侵略的問題？社會組織和階級鬭爭等等問題？

在未討論這些問題以前，我們要知道耶穌在當時所得的各種知識是有限的。今日的一個小孩對於物質世界的知識，遠較當日的耶穌為多，今日初步的科學研究者對於宇宙本質所了解的事實也是當日耶穌所未曾夢想到的。經濟學與社會學是在耶



耶穌時代以後纔產生的。歷史與文學在這一千九百多年來都在不斷地創造之中。今日每一個人由遺傳得來的知識，常常累積起來，而他們的倫理和道德的世界也愈廣大而複雜。因為知識的增加與道德範圍的擴大，所以我們在解決今日的問題時，還須增加許多新的因素。古代人民信爲至寶的，在今日或爲新知識所摒棄，現代的人應當用新的眼光來看待那些早期的信仰和理想。如果它們有些弱點，或者與近代哲學科學所證實的真理不符，那就必爲真理的追求者所揚棄。我們對於耶穌的人格和教訓，自然也應該採取這種態度。倘若我們發現耶穌的理想和現代的知識，與現代的價值，有些不合或不及的地方，那末我們對此弱點，自該坦白承認，而且就當開始重新建立適合於現代的新理想。

不過當我們查考歷史的證據，並研究基督教理想和今日人類理智上和精神上的需要所發生的關係時，就可知道現代人們的智識增廣了，思想進步了，經驗豐富了，非但沒有減低耶穌的理想所具有的意義和價值。而且使我們對它發生了更深刻

的了解。多年來，我們都遵照耶穌所指示的，承認宇宙間最有價值的就是人類的人格；也都遵照耶穌所主張的，承認人格的實現，不在爲己，而在服務。哲學或科學還沒有產生出一種原則，以代替這種由服務達到自我實現的理想。我們從人類的經驗上也領悟到誰要保全生命，却喪掉了生命。誰喪掉生命，却救活了生命。近代哲學對宇宙所作最高深的解釋，實在和耶穌對事物的本質的看法大致相合，例如：近代哲學認爲宇宙是可信賴的，含有目的的，表顯理知的，且和人的本性相呼應的。所以人能運用他的精神，與此充溢宇宙間的大精神合作，或交往。這樣做，他可以改善自己，亦可以改善全社會。此外，近代尚有許多動向是人類趨向目的而發展到最高的活動。但我們看來，這些動向（無論人家承認與否）總是向着完成耶穌的理想方面發展。例如：爲民主主義而努力，爲求民族、階級、國家平等而努力，爲求分配平均而努力，爲權利平等而努力，爲理智自由而努力，爲消滅自私、利慾、貪婪、以達到精神勝利而努力等。在現代世界上，這許多動向與努力都可以助成的禱

告：「你的國降臨」。不過，我們也得承認，在我們的生活中大部份還沒有循此動向前進。這大部份的生活，無論在個人、國家、或國際間、都可看到。我們該毫不猶豫的，趕快承認這是我們今日的工作。這工作也就是要實現耶穌的天國理想，並使上帝公義的旨意行在地上。

我們已經看到耶穌的理想曾被現代有思想的人們奉為他們生活的準繩，但若察看我們的生活和我們的社會，就不得不承認耶穌的理想實已超過我們的生活太遠了，非但不能實行，而且也難以了解的。因為我們大部份的生活中，還是充滿罪惡、自私、懷恨，所以不得不這樣的加緊做去。總之，我們該知道今日的工作乃是要使全部的生活都照耶穌的理想去行。

耶穌對於實現他的理想並沒有提出實際的綱領；因此，有人對於耶穌成為精神領袖的價值發生了疑問，其實這是因為他們沒有看到這種理想具有活動的力量，能和各方面的進展并行，而達到成功的地步。它并不限定於某一種文化，或僅適用於

某一個時代。在每個時代中，人們都會根據他們的社會觀點，尋得一種方法，使基督教的理想實現在他們的生活中，有些時代認施捨為表現宗教生活最重要的方法，但在今日看來，此種方法顯然已覺不夠，因為今日社會所需求的乃是財產應有合理的分配。所以我們便須依據這個觀點來把理想納入生活中。

在另一方面，有人以為耶穌所評論的都是些特殊問題，而且今日的社會情形和往日不同，所以他們對於耶穌的教訓能否適用，頗表懷疑。這是因為他們不明白耶穌在應付現有的社會秩序時，並未拋棄那人類的人格，在上帝眼裏，都看為極有價值的根本觀念。有人詢問耶穌時曾涉及許多特殊的問題，如同離婚、施捨、報酬、刑罰等，他也自然根據當時的社會制度來答覆的。但他那種永久性的教訓，却不以社會的制度為根據，而以他的理想推進社會的秩序，以完成社會進展的目標，這種教訓是具有固定的原則，并非限於特殊行動的解答。例如：有人問耶穌饒恕兄弟要饒恕到幾次，耶穌却指出應該具有不斷饒恕的精神。當人問他安息日可以做些什

麼，他就斷然回答說人格重於律法。當他說到按律法要愛鄰舍，這時一個律法師便問他，「誰是鄰舍」？耶穌的答覆却用一個故事。並且指出鄰舍便是對於「一個人」在痛苦而需要幫助的時候去幫助他。

但如果我們承認耶穌的教訓。仍然適合今日人們的精神需要，並且確知他的理想也超越了，我們思想上和社會的組織上的變化，由此驗明耶穌的理想在今日的社會內并未實現，不過給我們挑戰罷了，那麼我們當前的問題還是那與他理想相關的人格對於今日我們有什麼意義。我們豈不是說，耶穌就是我們的大教師——或者你喜愛說他為最大的先知——而且他的教訓，仍可做我們的理想，也便是他對我們全部的意義？關於這個問題，我們的答覆是這樣的：現在的耶穌還是和從前一樣；他不止是一個倫理的導師，也不止是一個偉大思想體系的發言者。在他的教訓後面有生命，這生命是和他的理想聯成一體，而且發出一種力量。可使數千年來信他的人具有熱忱，感覺滿足。因此世界上也沒有一種倫理的體系能和它相比的。

這力量也能激發我們達到成功，因為它真正是在我們心裏工作，它勉勵我們要說話謙卑，心思專一，又有寬恕，誠實和其他的德行等。換句話說這樣的工作就是要使耶穌的教訓，實現在人的經驗中。在耶穌的人格裏，我們可以看出：他是一個最勇敢而同時又能謙卑的人。他不爲自己的利益打算，他不但言行相符，甚至他的態度和動機也完全一致。他不懂妥協，但他對罪人和弱者，却懷有無限的同情和關切。他爲人誠懇謹慎，同時又能看到人生的遠大處，而對於外表上細小的事情却不願作無意義的討論。他總是時刻留心那些具有永久價值的問題。我們在耶穌裏，還可以看出他是一個充滿着宣教意識的人；他覺得他的神聖使命就是要到世界上來傳道與工作。這在歷史上找不到第二個人，因爲這樣的使命能使他忘却自己，甘爲人類受苦捨命。總之，耶穌這樣實際上的成功，他所表現的豐美生活，和受人歡迎的完全人格，都可作爲他倫理教訓的後盾。所以我們今日在耶穌一生的歷史中，可以找到一種力量使我們達成勝利的生活，這是任何抽象的道德演講所做不到的。

但是耶穌對於現在我們生活上的意義，不僅在乎他倫理上的成就，也並不在乎他人格上的影響，却是在乎他一直生活在人間，引領我們了解他獲得能力的祕訣，以實現生活中的理想。這不僅是至善的生活，而是屬靈的生活。這是和上帝不斷契合生活。所以上帝就可以藉着耶穌在人類的經驗世界中說話和工作。我們相信上帝的權能可以引領我們到最高的地步，因為藉着耶穌的啓示，我們可以知道上帝的權能會使它成爲我們的理想。所以耶穌是要引人歸向上帝，却没有叫人崇拜他自己。他最大的希望就是要把上帝顯現於人間。這樣，他在今日是一個最有意義的歷史人物。他與上帝同在，我們可以從他那裏知道上帝的旨意，上帝也藉他向人顯現。這就是耶穌今日給與我們的對上帝的獨特經驗。今日我們所求於耶穌的，不是權力，乃是如何重生而得和上帝同在，我們可從他的啓示裏知道人們的生命怎樣由自己的反省而得充滿上帝的生命。

當我們考慮耶穌對於今日的意义時，尙有其他的因素是我們必須承認的。那就

是耶穌所提的理想，不但爲數千年來信徒所崇奉，就在今日仍是我們生活上最高的目標，也是各種進步事業的前導。他藉着人格上的力量仍能使他的理想吸引我們，說服我們。他又藉着時刻與上帝契合的生活，指示了我們實現理想的方法，以及感到上帝同在的經驗，我們信賴耶穌，不能爲過去的條件所束縛，因爲他的思想與生活可以激勵今日最好的思想和生活的法則，在他裏面，我們可以相信和希望這個世界是有前途的。耶穌在世的經驗是有永恆性的。在他裏面，我們也找到了無限普遍的價值。

時至今日，基督教理想已經遇到了一個正在變動的世界。一種演化的過程是在進行着，有時用漸進的方法緩慢發展，有時却用革命的方法急劇展開。因此人類的理智也隨着擴大，一種新的社會組織已經形成，新的科學觀念也已出現。新的道德已被建立起來，以適應新的商業、和工業世界中所引起的新生活。公道的新標準也已成立，以處理愈趨愈複雜的社會制度，在這宇宙中任何靜止概念都是我們所



不取的。

在這幾千年來的變動世界中，耶穌的道德創造力是有極大意義的。藉着耶穌，我們可以在新時代中發見新的價值。我們得到了新的見識，就可用以解決新的問題。新的上帝觀也已形成，足以適應這進步的人類和進步的社會中新的宗教需要。這樣，我們對於將來，還要懷疑這種創造的力量，不足引領我們的子孫前進麼？依照耶穌的思想和生活而論，今日人們都深覺有罪，因為他們還沒有建立一種合乎上帝道德目標的社會秩序，今日他們藉着耶穌所啓示的上帝，深知上帝是一位在世間行善的神，並且要藉着世人努力完成一種新的社會秩序。這種秩序是以道德爲本，而能充份發揮愛的精神，今日耶穌還是和以前一樣，可以做我們奉獻生命以達成這種目標的榜樣，還是代表上帝爲人受苦的永久標誌，還是在不斷的呼召我們去努力完成他的工作。所以我們深深地覺得，耶穌仍是我們的救主。他提出了我們這時代裏中心的和嚴重問題，並且喚醒我們去解決。他指示了我們上帝的旨意和解決問題

的方法。因此，我們信仰他永遠在人類精神生活中，具有重大的意義。耶穌已經答應了過去人類精神上的需求，今日我們若要在生活上追求至高的目標發揮最大的努力，那就必須依賴耶穌的領導和靈感。在他裏面，我們集中着對人類將來的期望和信仰，總而言之，我們深深地覺得，耶穌的意義是永恆的，也是普遍的。現在我們不妨拿耶穌離開他門徒時所說的一句話來作爲我們自己和我們子孫的座右銘：「我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馬太福音二十八章二十節）。

海 慎 宗 教 叢 書

耶 穌 論

民國三十六年十一月

著 者

M. E. Lyman

譯 述 者

陳 兆 恩

刊 行 者

青年協會書局  
上海博物院路一三一號

每 册 國 幣

另 加 郵 費

Hazen Books on Religion

JESUS

By

Mary Ely Lyman

THE ASSOCIATION PRESS OF CHINA

131 Museum Road, Shanghai

Price : \$

Postage Extra

Nov., 1947